

2024 年度广州市荔湾区统计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 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高质量发展工作要求，努力打造最专业最权威最强势的一线经济部门。1. 完成上级部门及区政府下达的统计调查工作任务。通过对城乡住户家庭支出、居民收入、工业、商业、服务业进行调查，为区委和区政府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依据。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2023-2024 年度开展荔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同时，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工作。3. 将新增“四上”企业工作作为主线工作一抓到底，严格报审，精细指导。4. 进一步强化基层统计队伍建设，提升基层统计能力。

（二）自评结论

经综合自评，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9.85 分，评价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4 年度，区统计局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精心指导下，在兄弟单位和各街道大力支持下，细化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及市委“1312”思路举措，锚定荔湾区“三个定位、三大核心功能、三大引擎、三大平台”

发展思路，坚守统计数据质量生命线，五经普工作顺利通过国家、省、市审核验收，摸清全区 3.9 万个单位和 8.1 万个个体户，与 2018 年四经普相比，分别增长 28%和 40%；截至 10 月底，新增“四上”企业 152 家，同比增长 153.3%；充分发挥统计分析研判预警作用，为推动经济运行稳定在合理区间、构建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落实“百千万工程”等中心工作提供统计服务。

（三）履职效能分析

2024 年度，我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1、聚焦质量优先，全力做好五经普工作。2、加强普法宣传教育。3、多措并举，竭力提高统计工作服务水平。4、筑牢根基，扎实推进统计工作基层基础建设。结合我区实际，制定《荔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预防风险工作预案》《荔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应急处置方案》两个工作预案。印发《广州市荔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综合评价办法》，对各街道经济普查工作情况进行全面、客观考核评价。加快普查成果转化运用，切实做好五经普后半篇文章。印发《荔湾区统计局关于印发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实施方案的通知》，积极推动统计法进党校，开展题为《统计造假纳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处分范畴前因后果及案例解读》的讲座；积极结合各类培训推进基层统计法普及，提高街道、企业统计人员的统计法治意识。有序组织统计执法检查。截至 10 月，累计开展执法检查 44 家次，完成本年执法检查任务。截

至10月底,累计向区委区政府提交全区经济运行情况报告10篇,围绕中小企业发展、规模以上服务业等完成专题分析或信息报道6篇,主动对接各经济专班、服务部门,提供高质量统计服务140多次,为经济工作会议提供材料近30次。组织召开2024年统计工作会议暨统计从业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班。印发《荔湾区街道统计业务年度考评细则》,做到考核工作落实落细,为保障源头数据质量打下坚实基础。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我局年度平均执行率为98.5%,自评得分为9.85分,得分率为98.5%。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预算资金执行率有待提高,接下来将进一步加强统筹谋划,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同时加强业务指导,提高资金使用均衡性,提升绩效运行水平。

(四) 管理效率分析

我局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对管理效率进行了分析,自评得分为99.85分,具体见下表:

广州市荔湾区统计局管理效率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根据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方面进行评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	20	20	根据项目支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的指标进行评分。

		情况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9.85	评分依据：根据数字财政预算执行进度*分值=98.52%*10=9.85。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9.85分。未达标原因：项目开展过程中，部分项目统筹使用，部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结转下一年度使用。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3	评分依据：项目的立项依据、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以及具体的产出和效益指标、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决策程序，实施程序，人、财、物等基础条件保障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等。
	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率	2	2	评分依据：2024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0万元，结转结余率<10%。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2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2	按规定对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本部门已按规定进行预决算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本部门已按规定进行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5	评分依据：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2.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3.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4.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
		绩效结果应用	3	3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7	评分依据：任务关键指标目标均较好完成。
	采购管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0.5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0.5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	1.5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5分。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1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1分，制定采购内控制度。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3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1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分。

		采购政策效能	1	1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分。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1	评分标准：通过非税系统及时上缴处置收益。
		资产盘点情况	1	1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
		数据质量	2	2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2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评分依据：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2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合计			100	99.85	

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预算资金执行率有待提高，提高资金使用均衡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支出进度实行“双监控”，及时纠正偏离绩效目标情况，提升绩效运行水平。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在年初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细化设置关键性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设置需进一步全面体现履职效果。二是个别支出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需进一步结合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时申请预算调整，加强项目支出日常绩效监控管理。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量化绩效指标，二是同类项目统筹编制。